**肖像權使用同意書**

附件三

本人\_\_\_\_\_\_\_\_ 同意就本人接受社團法人台中市學習障礙協會之錄音、錄影或攝影內容之所有著作財產權(例如重製權、公開口述權、公開播送權、公開上映權、公開演出權、公開傳 輸權、公開展示權等等)、表演著作、肖像權，均無償讓與社團法人台中市學習障礙協會，並同意其公開播送，社團法人台中市學習障礙協會可逕行將其影片檔、照片檔、文字檔、聲音檔資料，直接或改製使用於公開播送、編輯、出版、印刷、研究、 推廣、宣傳、佈置、展覽、刊登報章雜誌、數位化、登載網頁，及一切合理之使用。  
此致 社團法人台中市學習障礙協會

立同意書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親簽) 法定代理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親簽)

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連絡電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連絡電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